

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止收购 MOFA Group LLC 资产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0月25日披露了《关于签订资产收购意向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68。签订收购意向书之后，公司对交易标的MOFA Group LLC进行了全面的尽职调查和资产评估，与目标公司、财务顾问及法律顾问也进行了充分的沟通。

在对目标公司的核心知识产权等无形资产和有形资产审慎评估后，公司提出了相关条件及报价。经反复与对方股东沟通，未能达成一致意见。本着对投资者负责任的态度，公司提出中止收购MOFA Group LLC，对方股东同意。

中止本次资产收购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及经营业绩产生影响，也不会改变公司国际化的战略方向。公司仍会持续关注和寻找境内外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的合作机会，以实现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如果未来目标公司重新启动交易意向，公司也会密切关注。

特此公告。

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